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0樓

承辦人：賴玟君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77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S431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42116977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882243_2116977_財團法人普賢教育基金會第二屆新北市繪畫比賽辦法.pdf、882243_2116977_財團法人普賢教育基金會第二屆新北市繪畫比賽辦法.odt)

主旨：函轉本市泰山國小辦理「財團法人普賢教育基金會第二屆新北市繪畫比賽辦法」1份，請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參加，並於114年12月5日（星期五）前由學校送件至泰山國小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該校114年10月8日新北泰山小教字第1148375346號函及「新北市教育基金會展臂關懷計畫」暨「財團法人普賢教育暨金會年度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由該校承辦，藉由旨案比賽提供本市學生展現藝術教育學習成果的舞台，並提升新北市美感生活文，及鼓勵社會關懷並深耕藝術教育，先予敘明。
- 三、旨案比賽辦法內容略述如下：
 - (一)參賽主題：用愛守護地球，畫出改變世界的力量。
 - (二)作品規格：四開圖畫紙（幼兒園組可選擇八開圖畫紙）且材料不拘、創作格式不拘；無須裝裱。
 - (三)徵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12月5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 - (四)收件地址：新北市泰山區泰山國民小學（地址：243081新北市泰山區泰林路二段225號）。
 - (五)收件人：該校教務處林主任，電話：(02)29098842分機

訓育組

114/10/20



1140008021

120。

四、學生作品請以學校為單位統一送件，並隨同繳交紙本清冊
（請以電腦標楷體繕打）以利送件核對。送件清冊電子檔
請寄heer219@email.tses.ntpc.edu.tw，林主任收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電 2025/10/20 文
交 14:45:04 章

裝

訂

線